

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收到控股股东许大红的通知，获悉许大红先生因个人融资需要，将其持有的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

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出质人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权人	质押股份种类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本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许大红	是	海通证券	限售股	11,000,000	2017年8月10日	2020年8月5日	10.34%	27.21%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许大红先生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40,430,8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02%，累计质押公司股票 11,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4%。

三、其他说明

许大红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产生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许大红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海通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查询明细。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2日